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因公司投资建设的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将于本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好地契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给员工营造舒适的办公环境，公司计划将位于长春的办公场所、研发场所等搬迁至该产业园。同时，公司决定将注册地址由“中国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266号”变更为“中国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邮政编码相应地由“130012”变更为“130015”。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结合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订变更，具体修订对照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p>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266号。 邮政编码：130012。</p> | <p>第五条 公司住所：中国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1300号19层-22层。 邮政编码：130015。</p> |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2025年8月）。

三、其他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代表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后续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上事项最终变更结果以工商部门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四、备查文件

- (一)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章程》(2025 年 8 月)。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